



问题和举报的处理流程

I. 某员工发现了问题时，则：

1. 在《反腐败行为守则》或现有举报机制范围内，

他可以以保密的方式将他的问题：

- 报告给他的上级领导
- 或发送给两位中任意一位道德委员会协调员（通过电子邮件）

根据所提问题的性质，相关上级领导或协调员：

- 立即回答他的问题
- 建议他将问题提交给道德委员会

2. 对于他所目睹的事件和行为

他可将自己的质疑以保密的形式（通过电子邮件）告知给道德委员会。

II. 道德委员会收到举报后的回应

1. 道德委员会确认收到此举报。

委员会会有三个月的时间“处理”举报。

道德委员会根据其成员签署的《道德委员会宪章》自由地安排自己的工作。

2. 道德委员会核实：

- 举报的可受理性；
- 举报是否符合标准，从而便于向员工提供举报人身份保护及向外部和临时合作者提供开放式保护（第 6 条）

2.1 第 6 条不适用时：

可采纳适用所处情况的任何方式进行处理；

2.2 第 6 条适用时：

整个过程必须在下列信息的保密性得到保证的前提下进行：

- 举报人的身份，
- 所报告的事件，
- 报告所针对的人员。

通知合作方（举报人）。
也可通知举报对象。

3. 道德委员会对举报机制所涉及的事实要点进行研讨。

此阶段，道德委员会方面有以下几种可能：

3.1 核实举报的性质：

对于蓄意诽谤，其行为人将受到制裁，甚至可能被开除；
道德委员会将材料发送给相关公司的管理层，由其对材料进行跟进。

3.2 不了了之的情形：

- 由委员会通知合作方并销毁文件信息
- 同时需向审计委员会多提交一个匿名登记簿。

3.3 要求合作方提供更多文件以支撑所报告的事件。

3.4 需要信息；决定敦促调查的进行，针对如下对象：

- 集团财务监督员、
- 行政管理层、
- 外部事务所、
- 等等。

3.5 道德委员会分析通过调查所得出的要点，确定所报告事件的严重性和性质：

3.5.1 同时，委员会又将举报跟进通知给合作方。

3.5.2 是否通知举报对象也由委员会定夺。

3.5.3 委员会将举报案宗移交给相关部门：来自管理层的信息、对当事人的处罚（行政管理部）、岗位调整、公示或不公示……

3.5.4 如行政人员卷入了不法行为，或涉及到了一个复杂的问题，委员会可将该问题提交给治理方：董事会主席。

3.5.5 伦理委员会向审计委员会多提交一份匿名报告。

（第6条）：“举报人是自然人，本着无私和真诚的精神揭发或举报一项犯罪或违法行为，严重和明显违反由法国定期批准或通过的国际承诺、在此承诺基础上的国际组织单方面契约、法律或法规、或其本人了解到的对公共利益造成严重威胁和损害的行为。本章定义的举报机制不包括由国防保密、医疗保密或律师与其委托人之间的关系保密所涵盖的事件、信息或文件（无论其形式或载体如何）。